

## 【法務部矯正署八德外役監獄「電子家庭聯絡簿」使用辦法】

### 一、實施目標

為使收容人入監所後仍能積極參與並關懷家庭事務，及時表達親情關愛，家屬透過電子家庭聯絡簿提供即時的愛與關懷，傳遞家庭溫度，增強收容人及其家屬間之連結。

### 二、實施對象

收容人之配偶、直系或三親等內之旁系血親、二親等內之姻親，或共居之家屬（家屬與收容人為同一戶籍，或持有同居證明者）。可申請本方案。惟不開放依刑事訴訟法第 105 條規定經院、檢禁止接見、通信、受授物件之情形，或因違規懲罰處分、隔離調查、隔離保護、收容於保護室、因疾病隔離執行期間之收容人使用。

### 三、實施方式

- （一）收容人 1 人（戶）限申請 1 個家庭聯絡簿服務，並由家屬於「[法務部矯正署便民服務入口網](#)」提出線上申請，勾選申請項目並檢具相關身分證明文件。機關於 1 個月內完成審核，並將申請結果、線上註冊及帳號開通情形通知家屬。
- （二）除其他家庭支持活動方案經機關長官核准者外，收容人端平日不啟用上傳功能，**僅接收家屬端訊息**。
- （三）家屬端上傳之內容與相片需與收容人**關懷問候或有助於增進家庭關係、支持者**。
- （四）家屬端使用系統**每 10 天限 1 次**，文字以 150 字為限，照（圖）片檔限 1 張（檔案畫質以不超過 10M 為原則）。
- （五）家屬未依規定使用，內容經審查退件累計 3 次以上，機關得暫停收容人家屬使用權限 1 個月。

四、本辦法若有增修或刪改將另行公告，本所保留隨時修改、變更、暫停或終止本辦法內容之權利。

【電子家庭聯絡簿線上申請】

請登入「[法務部矯正署便民服務入口網](#)」註冊

網址: <https://service.mjac.moj.gov.tw/>

八德外役監獄聯繫窗口

03-329-9115 # 6210, 董調查員

依據法務部矯正署法矯署教字第11203032450

號函辦理



(掃描直接進入網站)